**货物**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DYD220031**

**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2022年外文电子资源采购（一）**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目 录**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7](#_Toc74243156)

[第三章 开标、评标、定标 9](#_Toc74243157)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21](#_Toc74243158)

[第五章 合同文本 26](#_Toc7424315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_Toc74243168)

[第七章 投标人须知 62](#_Toc74243169)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1.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
2. 如招标文件允许且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3.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获取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4.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书面询问或质疑，应分别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质疑函的格式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5. 因场地有限，本公司无法提供停车位，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请到周边的

停车场停车。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医科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州医科大学2022年外文电子资源采购（一）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DYD220031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2022年外文电子资源采购（一）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276.0024万元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包组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单位）** | **单价限价（元）** |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一 | Elsevier ScienceDirect | 1套 | ￥1,831,683 | ￥1,831,683 | 合同签订后1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 |
| 二 | EBSCO—ASP+BSP | 1套 | ￥104,295 | ￥928,341 |
| Nature | 1套 | ￥247,576 |
| Science online | 1套 | ￥114,614 |
| Scifinder Academic | 1套 | ￥461,856 |

1.采购人的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2.投标人必须对**所投包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不允许只对包组内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如有缺漏或超出该包组单价限价或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3.投标人可以同时参投多个包组，本项目可兼投兼中。

4.按照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5.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允许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项目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1)投标人应当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等。

2)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列证明之一为准：

2.1）2020年度的含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年度由连续12个历月构成，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2）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3）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

2.4）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3)投标人应当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具有相关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为准。

4)投标人应当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准。

【依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如投标人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则无须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条款的证明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函替代有关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格式）】。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该项行政罚款达到规定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如果该行政罚款所属的行业行政部门、行政区域对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最低的为准）。如无重大违法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以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为准。

（2）投标人必须具有出版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限期内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4）投标人应承诺公平竞争。以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为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须按照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七、获取招标文件的方法：**

1.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线上获取。

2.投标人可登陆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进行注册（已注册可忽略，直接登录进行报名操作），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在系统内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公告，按照系统步骤（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完成即可成功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网上注册相应准备资料如下：加盖公章的有效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法人姓名与身份证号码。

3.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2022年1月18日-2022年2月17日。获取时间段为上述日期每天全日（法定节假日可以正常获取）。

4.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方法或网址

现场获取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6楼

网上获取方式网址：http://trade.gdydzb.com

5.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0元/套。

6.获取招标文件相关事项的联系人：梁小姐，联系电话：13802424027

**八、现场考察及开标前答疑会**

1.现场考察：本项目不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2.开标前答疑会：本项目不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召开答疑会。

**九、本文件公示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十、投标（建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1.时间：2022年2月18日09：00至09：30（北京时间）

2.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13楼 开标室）

**十一、投标截止及开标**

1.时间：2022年2月18日09：30（北京时间）

2.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13楼 开标室）

**十二、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法**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梁小姐 采购人联系人：姚老师

电 话：13802424027 电 话：020-37103132

传 真：020-83642863-804 传 真：020-37103132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秀发村

222号越良大厦6楼

邮 编：510000 邮 编：510000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7日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说明：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条款，是对《投标人须知》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项号 | **内 容** |
| **一、说明** | |
| 2.2 | 采购人名称：广州医科大学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 **二、招标文件** | |
| 9.1 |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不举行。 |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13.3 |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 13.4 | 1）不允许有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每项报价或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 13.5 |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 18.1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 20.1 | 投标有效期：90天。 |
| 21.1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唱标信封》一份，电子文件（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加盖公章）一份**。 |
| **四、授予合同** | |
| 28.1 |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
| 29.1 | 1.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按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下浮12 %计算。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  a.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等付款方式；  b.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详见《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其他说明** | |
| /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gdydzb.com）。  2.法定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中国财经报网（<http://www.cfen.com.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
| / |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第三章开标、评标、定标**

1.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当场退还投标文件，并与投标人办理退还手续。
   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工作人员唱错或唱漏的，可以当场予以纠正或对错漏部分重新唱标。
   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并放弃其对开标环节质疑的权利。
   7.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0.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 **评标**
   1. 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技术、商务和价格三部分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评分。三项总分为100分，其中技术得分占30分，商务得分占20分，价格得分占50分，以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排名第二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2. 评标步骤：
      1. 本项目按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按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适用于多包组项目）
      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3. 详细评审：

3.2.3.1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详见《综合评分表》

3.2.3.2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

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总得分等于各项评审因素得分之和。

3.2.3.3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

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评审》。

* + 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主要标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如以上都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1. **定标：**
   1. 采购人确定第一中标候选取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随机抽取是指通过抽签等能够保证所有符合抽取资格供应商机会均等的方式选定供应商。随机抽取供应商时，有不少于两名采购人工作人员在场监督，并形成书面记录。
   2.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3.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 **特别说明**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单价限价或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评 审 内 容** |
|  |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1）投标人应当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等。  2）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列证明之一  为准：  （1）2020年度的含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年度由连续12个历月构成，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  （4）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1. 投标人应当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具有相关的设   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为准。   1. 投标人应当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投标截止时间   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准。  【依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如投标人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则无须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条款的证明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函替代有关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   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该项行政罚款达到规定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如果该行政罚款所属的行业行政部门、行政区域对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最低的为准）。如无重大违法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以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的证明材料为或书面承诺为准。 |
|  | 投标人必须具有出版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限期内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
| 3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
| 4 | 投标人应承诺公平竞争。以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为准。 |
| 5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
| 6 |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
| 7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审查内容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采购响应文件有供应商盖章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 |
| 2 | 采购响应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
| 3 | 供应商无出现报价不确定或超过采购文件中列出的单价限价或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情形 |
| 4 | 投标文件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5 | 评审期间，供应商无出现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情形 |
| 6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或投标无效条款的 |
| 7 | 无出现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 |
| 8 | 已按照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
| 结论 | |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

**综合评分表**

**（适用于包组一）**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一** | **技术部分（分值：30分）** | | |
| 1 |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对应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对11项技术要求进行逐一响应，每满足一项得1分，最高得11分。 | 11分 |
| 2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的了解、提供的技术支持、安装、调试、验收实施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计划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性高，得7分；  2.实施方案计划比较完整详细、较合理、可行的，得4分；  3.实施方案计划基本完整、合理、可行性一般，得1分；  4.实施方案差或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7分 |
| 3 | 应急措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情况的处理方案、响应时效、处理安排等）进行评审：  1.应急方案详细清晰合理，针对性、可行性强的，得分6分；  2.应急方案比较清晰合理，针对性、可行性较强的，得3 分；  3.应急方案基本清晰合理，针对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  4.应急方案差或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6分 |
| 4 | 保障措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安全、数据正确、检索精确、更新及时等）进行评审：  1.保障措施针对性强，详细具体，得6分；  2.保障措施较具有一定的针对性，较详细，得3分；  3.保障措施针对性一般，内容简单，得1分；  4.无方案，不得分。 | 6 |

**（适用于包组二）**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一** | **技术部分（分值：30分）** | | |
| 1 |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对应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对24项技术要求进行逐一响应，每满足一项得0.5分，最高得12分。 | 12分 |
| 2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的了解、提供的技术支持、安装、调试、验收实施方案等）进行评审：  1.实施方案计划完整详细、合理、可行性高，得6分；  2.实施方案计划比较完整详细、较合理、可行的，得3分；  3.实施方案计划基本完整、合理、可行性一般，得1分；  4.实施方案差或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6分 |
| 3 | 应急措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情况的处理方案、响应时效、处理安排等）进行评审：  1.应急方案详细清晰合理，针对性、可行性强的，得分6分；  2.应急方案比较清晰合理，针对性、可行性较强的，得3 分；  3.应急方案基本清晰合理，针对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  4.应急方案差或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6分 |
| 4 | 保障措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安全、数据正确、检索精确、更新及时等）进行评审：  1.保障措施针对性强，详细具体，得6分；  2.保障措施较具有一定的针对性，较详细，得3分；  3.保障措施针对性一般，内容简单，得1分；  4.方案差或无提供方案的不得分，不得分。 | 6分 |

**（适用于所有包组）**

|  |  |  |  |
| --- | --- | --- | --- |
| **三** | **商务部分（分值：20分）** | | |
| 1 | 同类项目业绩及用户评价 | 1.2019年1月1日（合同落款时间为准）至今承担过同类型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为2.5分。  注：（1）上述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双方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等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2.投标人需提供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型项目业绩的满意度评价（用户单位出具的且评价需用户单位盖章），每提供一个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得0.5分，最高为2.5分，不提供或不满足的不得分。  注：（1）投标人需提供同类型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及其满意度评价；  （2）同一用户或同一项目提供多项满意度评价的，按一项计算。 | 5分 |
| 2 | 管理体系认证 | 1.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不超过6分。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以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http://cx.cnca.cn查询结果的截图，证书状态必须为“有效”） | 6分 |
| 3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案、维护方案、响应时间等）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可行、科学合理，得9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可行、较科学合理，得6分；  3.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得3分；  4.售后服务方案差或不提供的，得0分。 | 9分 |
| **三** | **价格部分（分值：50分）** | | |
| 1.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权重  备注：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50分 |
| 合计 | | | 100分 |

备注：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技术、商务评分：得分汇总采用先平均后汇总方式（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价 格 评 审

1. 价格核准：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三章

第2.6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时，报价给予价格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投标人为非制造商，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也应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
  2.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2.1、2.2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2.1、2.2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则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1.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1% 的价格扣除。
   2.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注：1、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 **如标有“▲”的参数均为重要参数，评标时作为重要的评分项，但不作为废标条款（详见技术、商务评分表），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相应的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2. **如标有“■”的货物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具体处理方法见“第三章开标、评标、定标”。**
3. **以技术参数序号最细的（如2、2.1.1之间，2.1.1为最细序号） 作为一项参数，以计算技术参数响应数量。**

**一、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 **包组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单位）** | **单价限价（元）** |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一 | Elsevier ScienceDirect | 1套 | ￥1,831,683 | ￥1,831,683 | 合同签订后1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 |
| 二 | EBSCO—ASP+BSP | 1套 | ￥104,295 | ￥928,341 |
| Nature | 1套 | ￥247,576 |
| Science online | 1套 | ￥114,614 |
| Scifinder Academic | 1套 | ￥461,856 |

**（一）总体要求：**

1、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货物采购、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及相关服务等所有含税费用。

**（二）****采购项目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

**包组一:Elsevier ScienceDirect**

**（1）采购要求**

1. 采购的内容：Elsevier ScienceDirect 全文数据库

2. 电子资源内容：

2.1 ScienceDirect 数据库分学科包：

2.1.1 Health Sciences

2.1.2 Neuroscience

2.1.3 Biochemistry, Genetics and Molecular Biology

2.1.4 Immunology and Microbiology

2.1.5 Pharmacology, Toxicology and Pharmaceutics

注：五个分学科包2023在线服务

3.2023 年ScienceDirect 数据库24种具有永久所有权的电子期刊。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代码 | ISSN | 期刊 |
| 1 | 07681 | 0735-1097 |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College of Cardiology |
| 2 | 07811 | 1936-878X | JACC: Cardiovascular Imaging |
| 3 | 07812 | 1936-8798 | JACC: Cardiovascular Interventions |
| 4 | 14130 | 2213-1779 | JACC: Heart Failure |
| 5 | 18802 | 2405-500X | JACC: Clinical Electrophysiology |
| 6 | 00253 | 0161-5890 | Molecular Immunology |
| 7 | 00369 | 0049-3848 | Thrombosis Research |
| 8 | 00395 | 1357-2725 |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Biochemistry & Cell Biology |
| 9 | 00800 | 0887-2333 | Toxicology in Vitro |
| 10 | 02161 | 1471-4914 | Trends in Molecular Medicine |
| 11 | 02284 | 0140-6736 | The Lancet |
| 12 | 02285 | 1470-2045 | The Lancet Oncology |
| 13 | 02291 | 1474-4422 | The Lancet Neurology |
| 14 | 05031 | 0014-2999 | European Journal of Pharmacology |
| 15 | 08036 | 0169-5002 | Lung Cancer |
| 16 | 12009 | 0006-291X | Biochemical and Biophysical Research Communications |
| 17 | 12016 | 1096-7192 | Molecular Genetics and Metabolism |
| 18 | 12673 | 0954-6111 | Respiratory Medicine |
| 19 | 12675 | 1084-9521 | Seminars in Cell and Developmental Biology |
| 20 | 13064 | 0046-8177 | Human Pathology |
| 21 | 13087 | 0039-6060 | Surgery |
| 22 | 13204 | 0033-0620 | Progress in Cardiovascular Diseases |
| 23 | 13252 | 0026-0495 | Metabolism |
| 24 | 13302 | 0091-6749 | Journal of Allergy and Clinical Immunology |

**（2）使用权限**

1. 使用权限：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 使用范围：广州医科大学校区IP地址范围

3.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3.1 通过IP授权访问，无并发用户数限制。

3.2 向用户提供符合COUNTER标准的使用统计数据。

**包组二：EBSCO—ASP+BSP、Nature、Science online 、Scifinder Academic**

1.采购要求：EBSCO—ASP+BSP 数据库

1.1 ASP（Academic Search Premier 综合学科参考类全文数据库）收录17932种期刊的索摘，提供4709种全文期刊（其中3901种全文期刊为同行评审[peer-reviewed]），还包括379种非期刊类全文出版物（如书籍、报告及会议论文等）。ASP有1885种全文期刊同时收录在Web of science中，2889种全文期刊同时收录在Scopus内。收录年限：1887年至今。

1.2 BSP（Business Source Premier 商管财经类全文数据库）收录6775种期刊索摘，提供2166种期刊全文（其中1075种同行评审期刊），以及28061种非刊全文出版物（如案例分析、著作、国家及产业报告等），406种全文期刊收录在Web of science内。收录年限：1886年至今。

1.3 ASP+BSP 数据库是EBSCO 公司出版的全文期刊数据库，订购内容包含：

1.3.1 Academic Search Premier

1.3.2 Business Source Premier

1.3.3 含：ERIC

1.3.4 含：Library,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bstracts

1.3.5 含：Green FILE

1.3.6 含：Teacher Reference Center

1.3.7 含：European Views of the America 1493 to 1750

1.3.8 含：Newspaper Source

1.3.9 含：MEDLINE

1.3.10 含：Open Dissertations

1.3.11 含：Regional Business News

1.3.12 含：EBSCO eClassics电子书

1.4 Nature数据库

1.4.1 Nature电子期刊技术参数《自然》周刊(Nature Weekly)：创刊于1869年，是全球最知名的科学期刊之一，涵盖各学科领域，已连续8年名列多学科领域影响因子排名第一。《自然》周刊是全球最著名的国际化科技期刊之一，自1869年创刊以来始终如一地报道和评论全球科技领域最重大的突破。其办刊宗旨是“将科学研究中的重要发现展示给公众，让公众尽早知晓全世界自然科学每一分支所取得的各项进展。”《自然》出版最优质的、在科学技术各领域经同行评审的研究成果，贯彻并坚持其原创性、重大性、跨学科影响力、时效性、读者亲和力，发表全球最前沿的学术成果。提供9种Nature品牌期刊，包括Nature，Nature Biotechnology，Nature Cell Biology，Nature Genetics，Nature Immunolog，Nature Medicine，Nature Neuroscience，Nature Structural & Molecular Biology，Nature Materials，购买期间可以查看向前滚动回溯4年的内容。

1.5 Science online 数据库

1.5.1 Scinence 系列期刊是由“美国科学促进会”(AAAS）出版，Atypon平台提供服务的综合性电子出版物，内容包括： 《科学》周刊（Science 1997-）、《科学》新闻（News）、《科学快讯》（First Release）、《科学信号》（Science Signaling）、《科学转化医学》（Science Translational Medicine） 、《科学免疫学》（Science Immunology）。

1.6 Scifinder Academic数据库

1.6.1 CAS SciFinder®由美国化学会（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 ACS）旗下的美国化学文摘社（Chemical Abstracts Service, CAS）出品，是一个研发应用平台，提供全球最大、最权威的化学及相关学科文献、物质和反应信息。SciFinder涵盖了化学及相关领域如化学、生物、医药、食品、工程、农学、物理等多学科、跨学科的科技信息。CAS SciFinder收录的文献类型包括期刊、专利、会议论文、学位论文、图书、技术报告、评论和网络资源等。通过CAS SciFinder可以获得、检索以下数据库信息：CAS References & CAS Patents （文献数据库）、CAS REGISTRY® (物质信息数据库)、CAS Reactions （化学反应数据库）、CAS Markush（马库什结构专利信息数据库）、CAS Commercial Sources (管控化学品信息数据库)、MEDLINE®(美国国家医学图书馆数据库)。

**（2）使用权限**

1.使用权限：

1.1 EBSCO—ASP+BSP 数据库：2022年7月1日-2023年6月30日

1.2 Nature数据库：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1.3 Science online 数据库：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1.4 Scifinder Academic数据库：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使用范围：广州医科大学各校区及附属医院的IP地址范围

3.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3.1 通过IP授权访问，无并发用户数限制。

3.2 向用户提供符合COUNTER标准的使用统计数据。

**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产品交货**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产品安装调试**

1.中标人负责安装、调试等工作，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中标人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3.数据库的安装、调试等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三）验收要求**

1.验收的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和相关标准。

2.验收内容由中标人给出具体的验收计划、测试的内容和方法，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方可进行验收测试。

3.验收测试的过程和结果必须详细记录，测试中如发现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

4.验收以采购人人员为主，中标人提供技术支援，对在测试中发现的技术问题双方记录，完成测试后，双方签署终验测试报告。

**（四）培训及宣传**

1.中标人应派技术人员对采购人单位人员进行培训，使其熟练掌握所有系统的应用和维护。

2.根据采购人的安排，在使用期内安排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至少一次线上或线下的培训及宣传讲座等活动。

**（五）售后服务**

中标人必须负责监督和协调，使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按符合行业标准的服务质量提供约定的服务产品，服务质量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通过IP授权访问，无并发用户数限制。正常访问数据库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开通数据库访问，保证数据库在使用期限内能正常访问。开通读者使用统计平台。

2.访问服务要求：使用期内提供7×24 服务，并在1小时内对采购人提出的系统维护要求做出反应，24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48小时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3.中标人协助出版社负责向采购人提供网络、电话及EMAIL支持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对远程支持无法解决问题的，监督出版社24小时内上门服务，48小时内解决。

4.中标人应有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及时沟通，解决问题。如在使用期内发生用户无法正常访问的问题，应及时配合查找问题所在，并在最短时间内予以解决。

5.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通报数据库产品变化情况，提供相关介绍资料及使用指南。

6.投标人应提供的技术资料包括所有需求分析文档、用户手册（或用户指南）等，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7.中标人提供定期电话回访和上门服务，并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上门回访、数据维护和系统维护等服务（中标人协助采购人联系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提供此项服务）。

8.提供教育网专线访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国际流量费；提供在线查阅符合counter标准的使用流量统计报告。

**（六）付款办法**

本项目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付，支付的时间和金额如下：

1.签订采购合同后9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中标人银行账户。

2.因本合同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本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限均是指采购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双方一致同意，采购人已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财政支付，但因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而致延期付款的，不视为违约，采购人无需就此承担任何责任。

3.中标人必须提供国家税务部门监制的正式发票。

4.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七）版权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资源是经出版行政部门批准发行或购权引进的正式电子出版物，保证所供应电子资源的内容合法及质量合格；保证进货来源合法，对所供应的电子资源的版本、知识产权、进货来源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对盗版资源负责退换，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广州医科大学**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中标公司：**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电子资源数据库采购合同**

甲方:广州医科大学 乙方：

电话:020-37103332 电话：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广州医科大学 地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就以下数据库的使用及相关技术服务事宜，本着真实、平等和自愿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数据库

|  |  |  |  |  |
| --- | --- | --- | --- | --- |
| 数据库名称 | 出版社 | 服务方式 | 使用权限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合计 | 元（大写） 元整。 | | | |

2、数据库资源内容

3、合同组成  
  双方共同遵守合同条款，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 服务提供方式**

乙方负责对外联系数据库提供技术与服务，确保甲方能够按以下所列的技术与服务方式享用服务：

1、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同意获许可人和授权用户在线使用本合同第一条中列出的数据库，但仅可供其个人或研究使用。

2、本合同第一条中列出的每个在线数据库的出版者均允许获许可人和授权用户使用在线数据库内容的简短引文（引用需要注明出处，且不能用于商业用途），并允许其在授权用户与特定个人之间的“人与人”以及非系统的学术性信息交流中，复制和传输个别文章的内容。

3、数据库的技术服务由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负责，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保证合同期限内甲方正常使用本合同第一条中列出的数据库，并为甲方提供培训服务。

**第三条 协作事项**

乙方必须负责监督和协调，使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按符合行业标准的服务质量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产品，服务质量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通过IP授权访问，无并发用户数限制。正常访问数据库时间：根据甲方要求的时间开通数据库访问，保证数据库在使用期限内能正常访问。开通读者使用统计平台。

2、验收：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与甲方共同完成验收数据库工作，保证甲方数据库能够正常访问。

3、访问服务承诺：使用期内提供7×24服务，并在12小时内对甲方提出的系统维护要求做出反应，24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48小时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乙方协助出版社负责向甲方提供网络、电话及EMAIL支持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对远程支持无法解决问题的，监督出版社24小时内上门服务，48小时内解决。

4、培训及宣传：乙方根据甲方的安排，在合同期内安排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至少一次线上或线下培训及宣传讲座等活动，乙方的集中培训、交流活动甲方可免费参加。

5、乙方提供定期电话回访和上门服务，并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上门培训、上门回访、数据维护和系统维护等服务（乙方协助甲方联系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提供此项服务）。

6、乙方协助甲方监督出版商/数据服务提供商按符合行业标准的服务质量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产品。

7、有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及时沟通，解决问题。如在合同期内发生甲方合法用户无法正常访问的问题，应及时配合甲方查找问题所在，并协助甲方在最短时间内予以解决。

8、及时向甲方通报数据库产品变化情况，提供相关介绍资料及使用指南。

9、提供教育网专线访问，甲方不需要支付国际流量费；提供在线查阅符合counter标准的使用流量统计报告。

10、乙方提供的电子资源是经出版行政部门批准发行或购权引进的正式电子出版物，保证所供应电子资源的内容合法及质量合格；保证进货来源合法，对所供应的电子资源的版本、知识产权、进货来源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对盗版资源乙方负责退换，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因知识产权与第三方产生的一切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2、甲方在双方签订采购合同后9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乙方银行账户。因本合同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限均是指甲方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已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财政支付，但因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而致延期付款的，不视为违约，甲方无需就此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必须提供国家税务部门监制的正式发票。

4、乙方信息：

法人姓名：

纳税人识别号：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第五条 保密约定**

1、双方均对本合同内容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任何一方从对方获得的技术情报和资料，仅限于己方内部使用，不得进行解密、复制和传播。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必须按时支付全部款项，如不能按时付款，自付款截止之日起，甲方应每日按本合同总金额的0.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2. 乙方收到甲方订单（合同）及全部货款后，如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甲方被中止使用权限时，自使用权中止之日起，乙方应每日按本合同总金额的0.5‰承担违约责任。
3. 若乙方提供的数据库维护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护标准或要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个性化服务**

**第八条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第九条 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书面协议约定。

2、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财政部门一份，管理部门一份，采购部门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 |
| **甲方（盖章）：**广州医科大学 | **乙方（盖章）：** | |
| **代表（签字）：** | **代表（签字）：**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验收报告**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广州医科大学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 |  | 合同编号 |  |
| 产品信息 |  | | |
| 金 额 |  | | |
| 具体验收情况：  1、货物数量与合同要求一致，实际交货按合同要求。 是 （ ） 否 （ ）  2、质量及技术指标符合生产厂的技术指标要求。 是 （ ） 否 （ ）  3、对供应商服务评价良好。 是 （ ） 否 （ ）  4、综合评价良好。 是 （ ） 否 （ ）  5、同意按合同付款。 是 （ ） 否 （ ）    用户验收人签名：  所在二级学院(或部门)负责人签名（公章）：  学校资产科验收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  |
| --- |
| **投 标 文 件**  **口 正本**  **口 副本**  **包组号**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完整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20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

## 投标文件目录表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完整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说明：1、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编号应为（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价格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证明文件** |
|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见（ ）页 |
|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见（ ）页 |
|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见（ ）页 |
|  | 政策适用性说明 | 见（ ）页 |
|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见（ ）页 |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见（ ）页 |

**资格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文件** |
| 1 |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1)标人应当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等。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2)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列证明之一为准：  （1）2020年度的含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年度由连续12个历月构成，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  （4）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3)投标人应当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具有相关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为准。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4)投标人应当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准。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该项行政罚款达到规定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如果该行政罚款所属的行业行政部门、行政区域对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最低的为准）。如无重大违法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以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为或书面承诺为准。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2 | 投标人必须具有出版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限期内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3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4 | 投标人应承诺公平竞争。以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为准。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5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6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未通过

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文件** |
|  | 采购响应文件有供应商盖章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采购响应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供应商无出现报价不确定或超过采购文件中列出的单价限价或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投标文件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评审期间，供应商无出现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情形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或投标无效条款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无出现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已按照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说明：1.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分表》、《商务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技术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内容** | **证明文件** |
|  |  |  | 第（ ）页 |
|  |  |  | 第（ ）页 |
|  |  |  | 第（ ）页 |
|  |  |  | 第（ ）页 |
|  |  |  | 第（ ）页 |
|  |  |  |  |
|  |  |  |  |

**商务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内容** | **证明文件** |
|  |  |  | 第（ ）页 |
|  |  |  | 第（ ）页 |
|  |  |  | 第（ ）页 |
|  |  |  | 第（ ）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其他内容资料** | **证明文件** |
|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见（ ）页 |
|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见（ ）页 |
|  | 开票资料说明函 | 见（ ）页 |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包组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 元）** | **交货期** |
|  |  |  | 小写：RMB  大写： | 合同签订后1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等工作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小写：RMB1230000，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元整。

**2.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4.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三章开标、评标、定标”及用户需求要求。**

**5.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  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原厂商及原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货物类费用**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 | 具体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元） | 说明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大写：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小写：RMB1230000，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元整。

2.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3.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4.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5.若招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投标人实际所能提供的厂家产品名称存在差异，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标注出两个产品名称，例如A为招标文件产品名称，B为实际厂家产品名称，则投标时产品名称为“A（B）”。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请投标人认真阅读如下内容：**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中，采用符合如下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认证证书编号** | **清 单** | **金额** |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 |
|  |  |  | 第　期清单（如有） |  |  |
|  |  |  | 第　期清单（如有） |  |  |
| 合计 | | | |  |  |
| **环境保护标志产品** |  |  |  | 第　期清单（如有） |  |  |
|  |  |  | 第　期清单（如有） |  |  |
| **合计** | | | |  |  |
| **注** |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目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目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目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目录（第\_\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目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目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目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目录”中投标产品所在目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目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zhb.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上发布。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人单位名称) 的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函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 （采购项目完整项目名称） 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 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 (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投标人地址）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即：

1)投标人应当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等。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列证明之一为准：

（1）2020年度的含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或汇算清缴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年度由连续12个历月构成，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

（4）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具有相关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为准。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免税证明材料）和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依法免缴社会保证资金的，应提供相关免缴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准。

【依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如投标人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则无须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条款的证明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函替代有关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格式）】。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该项行政罚款达到规定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如果该行政罚款所属的行业行政部门、行政区域对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的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最低的为准）。如无重大违法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以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为或书面承诺为准。

2.投标人必须具有出版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限期内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或《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4.投标人应承诺公平竞争。以书面公平竞争承诺书为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6.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附件：相关证明材料**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邮箱：

## 投标人资格说明函（如适用）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说明如下：

我司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则无须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文件。

特此说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日期：

联系电话：

邮箱：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地址） 的 （投标人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联系电话） 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 （投标人授权代表） 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 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 |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
| **带★的不可负偏离的条款** | | |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带“▲”的重要条款** | | |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一般技术条款（除带“▲”之外的技术条款）** | | |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一般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备注：

1. 本表的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技术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项目实施方案；

2. 应急措施方案；

3. 保障措施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 地 址： 传 真：
   3. 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1. 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总价 | 签约及完成时间 |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专业 | 经验年限 |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描述 | 投标人响应描述 |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  | 合同设备 |  |  |
|  | 合同总价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本项目不适用）

**（备注：本格式适用于中标后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以下简称‘供应商’）于 年 月 日签定采购项目编号为（采购项目完整编号）的《（采购项目完整项目名称）政府采购合同》 （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 年 月 日前向你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大写），币种为。（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七章投标人须知**

1. **说 明**
2.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3. **定义**
   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
   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7. 免费，招标文件中免费是指该部分货物或服务的报价不需要单独报价且应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投标文件中免费将被认定为该部分货物或服务的报价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5.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和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粤财采购〔2011〕15号的有关精神和要求，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投标人按**投标资料表**选定专业担保机构。
7. **其他**
   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 供应商（投标人）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8. **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第三章　开标、评标、定标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投标人须知

* 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已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5.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 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1. 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2. 已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出席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4. **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5.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密封。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3.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2. 投标分项报价应包含：
      1.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己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投标资料表**中对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已含在……中”。
   3. 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除**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8. **投标货币**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9. **联合体投标**
   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要求至少有一方符合。
      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0.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11.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2. 分包
    1. 如果**投标资料表**已明确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3.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并与**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4.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密封**
    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信封里开标一览表（或报价表）要求以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或报价表）复印并盖章而成。
    2. 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章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3. 投标文件**密封**：
       1.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清楚写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18. **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 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 1. 质疑期限：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提交要求：
       1. 以书面形式（指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1.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 **授予合同**
3. **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4. **合同的履行**
   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5.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6.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下浮12%计算。

|  |  |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 1～5亿元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28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280-100）万元×1.1%=1.98万元

合计收费=(1.5+1.98) ×88%=3.0624（万元）

* 1. 经依法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1.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准备参与（采购项目完整项目名称）项目（项目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完整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电子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组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质疑环节：*采购文件*/*开标过程*/*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其他：（请填写具体环节）*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质疑事项1标题或简要描述）*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质疑事项1标题或简要描述）*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代表（签字或盖章）： （机构供应商）公章：

质疑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包组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包组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